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华惠嘉悦汇广场ABC标段总承包施工合同》纠纷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纠纷事项的基本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倍特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倍特建安）与成都嘉华美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华美公司）因《华惠嘉悦汇广场 ABC 标段总承包施工合同》纠纷，公司已向成都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申请，并根据仲裁结果向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在执行过程中与嘉华美公司达成执行和解并签订了《执行和解协议书》，倍特建安已收到四川省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案款分配决定书》和执行案款 3.5 亿元。前述事项及进展相关公告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9 月 17 日、2020 年 12 月 4 日、2020 年 12 月 26 日、2022 年 5 月 10 日、5 月 19 日、2023 年 2 月 24 日、7 月 15 日、8 月 16 日、12 月 13 日、12 月 28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华惠嘉悦汇广场 ABC 标段总承包施工合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78）、《关于全资子公司就<华惠嘉悦汇广场 ABC 标段总承包施工合同>纠纷事项提起仲裁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102）、《关于全资子公司<华惠嘉悦汇广场 ABC 标段总承包施工合同>纠纷事项的仲裁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113、2022-15）、《关于全资子公司<华惠嘉悦汇广场 ABC 标段总承包施工合同>纠纷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16、2023-8、2023-50、2023-57、2023-89、2023-93）。

二、本纠纷事项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倍特建安收到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执行案款 132,915,405.47 元。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倍特建安就其承建的华惠嘉悦汇广场 ABC 标段项目的应收工程款 482,915,405.47 元已全额收回。

三、本次公告事项进展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根据公司财务部初步测算，上述 132,915,405.47 元执行案款的收回，预计增加公司 2024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 1,700 万元，具体数据以公司 2024 年的财务报告审计结果为准。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说明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没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二十七日